

证券代码：600172

证券简称：黄河旋风

公告编号：临 2024-018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3 月 11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河南省长葛市人民路 200 号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11,339,86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8.5220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袁超峰先生主持。

-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8 人，非独立董事李涛因公未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袁超峰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管李明涛、何天运、董安文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11,290,967	99.9881	48,900	0.0119	0	0

- 2、议案名称：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融资服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78,010,669	99.9725	48,900	0.0275	0	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3、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3.01	选举李戈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11,005,472	99.9187	是
3.02	选举谭红梅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11,004,472	99.9184	是
3.03	选举周军民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11,004,472	99.9184	是
3.04	选举肖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11,004,482	99.9184	是

4、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4.01	选举徐向阳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411,005,572	99.9187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5,468,421	99.8925	48,900	0.1075	0	0.0000
2	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融资服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5,468,421	99.8925	48,900	0.1075	0	0.0000
3.01	选举李戈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5,182,926	99.2653				
3.02	选举谭红梅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5,181,926	99.2631				
3.03	选举周军民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5,181,926	99.2631				
3.04	选举肖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5,181,936	99.2631				
4.01	选举徐向阳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45,183,026	99.2655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的议案 1、议案 2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大会的有效表决权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2、本次会议的议案 2 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许昌市国有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许昌市金投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

3、本次会议的议案 3、议案 4 为累积投票议案，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河南世纪通律师事务所

律师：封冠洪、王玉琦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2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